

构建安全清朗的网络环境

— 我国网络社会治理能力持续提升



1

突出打击整治 着力提升群众网络安全感

互联网快速发展的同时，传统犯罪不断向互联网渗透，网络诈骗、网络赌博、涉毒涉枪等利用网络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频发，淫秽色情等有害信息滋生蔓延。全国公安机关以提升人民群众网络安全感为目标，持续依法严打各类网络违法犯罪活动。

针对网络诈骗、黑客攻击和侵害公民个人信息等高发频发犯罪活动，持续组织开展专项行动。2016年，全国公安机关共侦破黑客攻击案件82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288人；侦破侵害公民个人信息案件1886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261人，查获各类公民个人信息307亿余条，抓获各行业“内鬼”391人、黑客98人。

针对网上黄赌毒、黑拐枪和售卖黑客工具、伪基站和窃听器材等乱象，集中整治网上“治安乱点”。2016年，各地网警部门共整治重点网站38家，查处问题网站6760家，打掉网络诈骗、网络盗窃等涉网违法犯罪团伙744个，抓获犯罪嫌疑人6755人，清理涉枪涉爆等各类违法信息4000多条。

净化网络环境，网下网上“齐步走”。2015年6月，公安部部署全国公安机关普遍建立网警常态化公开巡查执法机制，首批50个省市级公安机关统一标识为“网警巡查执法”的微博、微信和百度贴吧账号集中上线。

清理网上不实信息、开展法律咨询和举报受理、网络安全宣传教育……网警常态化公开巡查执法，全面提高了网上“见警率”和“管事率”，有效维护了网络治安秩序。

截至目前，全国371家网警巡查执法单位共发现、处置各类违法有害信息110万余条，发布安全防范警示帖文45万余篇，受理网民咨询求助问题13万余个，转递涉警情况线索4.1万余条。

2

创新网络安全监管 推动落实安全主体责任

互联网企业是净化网络环境、防范网络违法犯罪的第一道防线。长期以来，各互联网企业积极履职，为维护网络安全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存在安全责任不落实、能力水平不够等问题。

为进一步加强对互联网企业的督促指导，搭建公安机关与互联网企业的快速沟通处置平台，2015年8月，公安部部署全国公安网安部门深入开展网站“网安警务室”建设。

截至目前，全国已建成“网安警务室”1116家，在百度、腾讯、新浪等10家大型重点网站建成了一级“网安警务室”，在维护网络安全和网民权益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

“网安警务室”民警及时向网站通报社情、警情和网情，帮助网站发现问题，查找漏洞，改进防范措施，指导网站安全管理团

队开展违法有害信息巡查处置工作。

“网安警务室”民警指导重点网站充分发挥大数据资源分析优势，主动发现各类违法信息17.6万余条，协助公安机关破获利用网络策划煽动暴恐活动、买卖枪支、诈骗、拐卖儿童等一大批违法犯罪案件。

公安部积极推进网络新技术新应用安全评估制度建设，先后推动制定了2项强制性公共安全标准，明确了网络新应用新服务安全评估的要求、程序。

2015年以来，网站配合公安机关依法关闭违法有害信息频发的栏目、群组、店铺25万家，关停违法账号47万个。

3

强化国际执法合作 联合打击跨国网络犯罪

互联网跨地域、无疆界，网络恐怖主义、网络淫秽色情等跨国犯罪问题突出，网络犯罪已经成为国际公害，依法打击互联网违法犯罪，切实维护互联网安全，成为了各国执法部门的共同责任。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并始终坚持依法打击网络犯罪，坚定维护网络安全。公安部持续通过双边渠道与有关国家开展对话合作，开展了一系列国际执法合作活动，对网络违法犯罪保持高压打击态势。

2015年9月，中美两国决定建立打击网络犯罪及相关事项高级别联合对话机制。机制建立以来，在加强中美网络安全合作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中美双方先后举行了三次打击网络犯罪及相关事项高级别联合对话，达成了《打击网络犯罪及相关事项

指导原则》，建立了热线机制，并就网络安全个案、网络安全反恐合作、执法培训等展开合作。

2016年6月，中英举行首次高级别安全对话，双方就打击恐怖主义、网络犯罪等领域合作达成重要共识；2016年9月，中国与加拿大举行首次高级别国家安全与法治对话，双方就反恐、网络安全与打击网络犯罪等进行深入磋商；2016年11月，中国与白俄罗斯就深化打击网络犯罪和其他跨国组织犯罪活动等方面达成重要共识……

近年来，中国警方与多个国家和地区警方以联合对话、工作会议等形式，联合开展了一系列国际执法合作活动，在个案侦查、信息交流、机制建设等方面开展密集、务实的交流合作，积极构建和平、安全、开放、合作的网络空间。（新华社）